

证券代码：837334

证券简称：拜欧药业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杨雄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2 人，会议由监事刘平女士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原监事匡常福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新任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杨雄：男，身份证号码 512922*****910，1974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98 年 6 月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化学制药专业，学士学历。九三学社四川省直工委第七支社社员。拥有医药企业 20 年以上生产、质量管理经验。1998 年 7 月至 2011 年 4 月，任职于成都第一医药集团有限公司（原成都制药一厂），先后担任生产/质量/

产品部长、集团生产/质量总监、分公司总经理、总裁办主任；2011年6月至2014年3月，任职于成都普能科技有限公司，担任副总经理；2014年4月至2018年8月，任职于四川省格瑞药业有限公司/四川格瑞人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，担任常务副总经理；2018年9月至今，任职于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质量部储运部总监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公司规范运营要求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31日